

证券代码：300682

证券简称：朗新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89

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9日在无锡市新吴区净慧东道118号朗新科技产业园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和《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规定。

会议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本次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8月9日